

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小附設幼兒園 105 學年度

新生入園抽籤辦法

- 一、本辦法依據 102 年 5 月 20 日府教特字第 1020091220 號函「花蓮縣公立幼兒園新生入園注意事項」訂定。
- 二、時間：**10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九點報到，逾時者，唱名三次不到以放棄論。
- 三、地點：小學部教學準備室。
- 四、當天請攜帶家長(或監護人)或委託人之身份證，以便進行錄取登記事宜。若家長(或監護人)無法親自到場抽籤，需委由他人代為抽籤，請填寫抽籤委託書，始可代理抽籤。
- 五、為使抽籤過程達到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抽籤過程將全程錄影並且將當年度新生抽籤名冊及抽籤結果送交教育處備查，並於 **18：00** 前公告本校校網。
- 六、抽籤方式說明：
 - (1) 籤條由園方統一製作，報到時由家長(或委託人)書寫幼生名字及身分證字號，並投入抽籤箱中。
 - (2) 抽籤由校長抽出第 1 位錄取生，再由該生家長抽出下一位，如此依序抽籤，直到備取名額抽完。
 - (3) 被抽中的幼生家長，請向園方出示相關證件。
- 七、錄取者當場領取錄取通知單，立即報到，並領取相關資料。備取生資格保留至 106 年 2 月底止。

承辦人：

校長：